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文件

沪交医浦办〔2021〕3号

关于印发《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 浦东校区工程廉政风险防控制度》的通知

各部（处）、学院（系）、下属部门：

根据医学院全面从严治党的工作要求，聚焦建设工程重点领域制定的《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浦东校区工程廉政风险防控制度》已经2021年5月11日中共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第十一届委员会党委常委会第8次会议（扩大）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请认真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浦东校区工程廉政风险防范控制制度》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
2021年6月1日

附件：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 浦东校区工程廉政风险防控制度

第一章 总则

根据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求，为有效防范廉政风险，加大从源头预防腐败的力度，建立和完善廉政风险预警防控长效机制，确保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浦东校区工程项目建设工作顺利进行，同时，从权力垄断、自由裁量权、责任预期等方面慎重评估和制定应对防控措施，特制订本制度。

经对照廉政风险相关文件，现已深入排查和评估了项目建设过程中各岗位、各环节的廉政风险点。经梳理，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廉政风险主要存在于前期工作、建设实施、竣工验收三个阶段。

第二章 项目建设主要阶段及工作内容



第三章 廉政风险点及防控措施一览表

流程	风险环节	所涉对象	风险点	风险等级	防控措施	责任主体
立项审批	项目建议书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咨询单位	建设项目与校园建设规划不符	▲	科学论证，集体决策，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度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咨询单位
			建设项目未列入五年基本建设规划	▲		
			项目建设未经集体决策	▲		
			项目建议书未经上级部门批复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含初步设计及概算)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咨询单位	项目建设用地或规划条件或环境评估等未通过审查		严格执行《土地管理法》《城乡规划法》《节约能源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的通知》《上海市固定资产投资节能评估和审查暂行办法》《上海市重点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指南》《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指南》等国家法律法规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咨询单位
			可研报告或节能评估文件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文件编制机构不具备相应资质			
			可研报告或节能评估文件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文件编制深度不够			
			可研报告确定建设或投资规模超过项目建议书批复规模的比例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时未经学校集体决策并履行相关手续	▲		
			可研报告未经上级部门批复	▲▲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咨询单位、设计院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咨询单位、设计院	未按立项批复编制设计任务书	▲	严格执行《建筑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版)》《上海市建设工程初步设计评审工作实施细则》《上海市市级建设财力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等国家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咨询单位、设计院
			未按设计任务书设计方案			
			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机构不具备相应资质			
项目初步设计或概算文件深度不够						

			初步设计建设规模或概算规模超过立项批复规模的比例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时未经学校集体决策并履行相关手续	▲▲	法律法规	
			可研报告（含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未经上级部门批复	▲▲		
	代建单位招标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招标代理	资质不符合要	▲	严格执行《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招标投标法》；严格审查资质文件。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招标代理
			选择有利益关系的潜在投标人参与竞标	▲▲		
勘察设计	编制设计任务书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设计任务书编制不全面；设计任务书编制与立项批复规模、标准不一致		严格执行立项批复，设置审核环节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设计招标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招标代理	资质不符合要求	▲	严格执行《建筑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严格审查资质文件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招标代理
			有意肢解、缩小工程规模规避招标，直接签订设计委托合同	▲▲▲	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建筑工程设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选择有利益关系的潜在投标人参与竞标	▲▲		
	方案审核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设计方案不符合设计任务书要求	▲	设置审核环节；设计方案报规划部门审批。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编制勘察任务书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勘察任务书不符合勘察规定要求，有意扩大勘察范围		按规定编写审核勘察任务书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勘察招标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招标代理	勘察单位资质不符合要求	▲	严格执行《建筑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严格审查资质文件；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招标代理
			选择有利益关系的潜在投标人参与竞标	▲▲		
	勘察报告审查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	勘察报告内容不全面	▲	严格执行勘察设计规范，加强报告审查验收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
	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设计院	对设计图纸审查把关不严	▲▲	实行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专家审查制度；严格按合同进行设计管理；建立健全设计管理制度。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
			设计预算超概算，概算超估算	▲▲		
			授意选用有利益关系厂家的设备和材料	▲▲▲		
			不按合同约定支付设计费			
	施工图审查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设计院	图审单位资质不符合要求	▲	严格执行《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严格审查资质文件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
			未通过消防、人防、防雷等专项审查	▲		
项目报建	办理规划许可证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	未按规定办理规划许可证		严格执行《工程建设项目报建管理办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的通知》等法律法规，依法依规办理报建手续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
	委托质量安全监督		未按规定办理质量安全监督手续			
	办理施工许可证		未按规定办理施工许可证			

工程 招标	编制招标方案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财务总监、招标代理	应招标而不招标，或规避招标	▲▲▲	严格执行招投标管理制度；建立招标方案审核机制；建立健全招投标监督机制。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招标代理
			未经有关部门核准邀请招标	▲▲		
			违规设置不合理的条件，排斥潜在投标人	▲▲▲		
	发布招标公告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招标代理	应当发布公告而未发布	▲▲▲	1. 严格执行招投标管理制度； 2. 公告发布前需向招标监督机构备案。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招标代理
			发布招标公告不符合有关规定	▲▲		
	接受报名	招标代理	人为因素干扰投标报名	▲▲▲	推行网上公开报名，排除人为干扰。	招标代理
			超时接受报名	▲	严格执行招投标管理制度	
			透露投标人信息	▲	落实招标保密制度	
	资格审查	招标代理	未按资格审查条款审查资格；	▲▲▲	1. 建立监督复核机制； 2. 要求投标人提供基本账户信息及资质原件。	招标代理
			投标企业挂靠、借用资质。	▲▲		
发售招标文件	招标代理	泄露购买招标文件单位信息	▲	1. 落实招标保密制度； 2. 加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管理。	招标代理	
招标答疑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财务总监、招标代理	对招标文件的说明或解释，不通知或不及时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	招标文件发布后产生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改动，需以书面形式备案，并以书面形式发送给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招标代理	

	编制招标控制价	财务监 理、招标 代理	控制价设置不合理	▲▲▲	委托有资质的咨询单位进行控制价 复核	财务监理、招标代 理
	开标	招标代理	未检查标书密封情况； 未按法定标准开标。		规范开标操作程序	招标代理
	评标	浦东校区 建设指挥 部办公 室、招标 代理	围标、串标	▲▲▲	1. 只接受投标人单位基本账户汇出 的汇款凭据作为投标保证金，降低围 标串标的概率； 2. 评标时在招投标信息系统中对投 标人主要人员的职业资格证书代码 进行核查。	浦东校区建设指 挥部办公室、招标 代理
招标人以各种方式影响专家评标			▲▲▲	1. 全封闭评标，对评标过程录音、录 像； 2. 规范参与评标专家的言行，防止暗 示、诱导、误导。		
泄露有关评审过程			▲	1. 评标时所有专家和工作人员的通 讯工具必须关闭； 2. 做好评审过程的保密工作，严禁私 自记录。		
	公示	招标代理	未按规定公示评标结果	▲▲	1. 严格执行公示规定； 2. 联合纪检监察部门、行政监管部门 共同调查。	招标代理
			不受理依法依规的投诉举报或受 理后不认真调查	▲▲		

	发出中标通知书	招标代理	未按照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	1 严格执行《招标投标实施条例》； 2. 在法定时限内办理中标通知书备案。	招标代理
			招标人未按相关规定发出中标通知书	▲		
合同管理	合同起草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财务总监	起草合同无依据	▲▲▲	依据中标通知书、招投标文件、会议纪要、批复等支撑文件起草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审计处、代建单位、财务总监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财务总监	合同条款模糊、不完善，给合同执行带来潜在风险	▲▲▲	对涉及合同主体、质量标准、安全、进度、结算、变更、工程价款、支付方式、履约担保、索赔、保修等核心条款必须明确。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财务总监	合同内容与现行国家规定存在明显冲突	▲▲▲	严格执行《合同法》《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等国家法律法规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财务总监	设置显失公平的条款	▲▲▲	规范合同审核程序；建立专业人员、法律顾问合同审核制。	

	合同审核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合同审核流于形式	▲▲▲	规范合同审核程序；建立专业人员、法律顾问合同审核制。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审计处、代建单位、财务总监
			发现问题不及时	▲▲▲		
	合同签订	审计处、代建单位、财务总监	不及时签订合同	▲	设定合同签订时限	
	合同备案		不及时备案；备案文档不完整		明确工作人员职责	
	合同执行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审计处、代建单位、财务总监	不严格执行合同内容	▲▲	建立健全合同执行监管机制	
			背离原合同实质性内容签订补充协议	▲▲		
质量控制	质量管理体系审核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	不审核或审核流于形式	▲	严格督促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按程序进行审核；实行审核备案签字制度。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
			发现问题未及时纠正	▲		
	监理部、施工项目部组成人员审核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	不审核或审核流于形式	▲	严格督促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按程序进行审核；实行审核备案签字制度。	
			发现问题未及时纠正	▲		
	施工图交底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设计单位	未及时组织施工图交底	▲	形成交底会议纪要，完备签字备案制度。	
			交底流于形式	▲		

	质量管理体系运行状况跟踪检查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监理单位	管理人员不到位	▲▲	明确管理人员工作职责，实行巡回检查制度。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
			未督促执行质量管理体系	▲▲		
	工程质量跟踪检查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监理单位	工程质量监督不到位	▲▲	严格督促监理、施工单位履行职责；督促执行材料进场验收制度和工序“三检”制度。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
			分包单位资质审核不严	▲▲		
			对材料进场验收程序把关不严	▲▲		
			检验程序审核不严	▲▲		
			授意指定有利益关系的分包单位或材料供应商	▲▲▲	签订廉政责任书，规范管理人员行为。	
			明示或暗示设计施工单位违反强制性标准	▲▲▲		
			发现的问题不及时处理	▲▲▲		
	隐蔽工程验收分部工程验收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监理单位	不及时参与主要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	实行全过程跟踪审计；完善相关制度，保存检查影像、文字等原始资料。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
			授意对不合格工程通过验收	▲▲▲		
			明示或暗示改动、编造实测数据	▲▲		
安全管理	安全检查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监理单位	未按制度规定的范围、工程节点等内容组织施工、监理等相关单位实施检查	▲	检查组由多人组成，检查评分工作由多人分项进行，留档备案；督促施工企业落实保险制度；落实定期安全检查措施。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
			对项目安全不监督检查或检查时降低标准	▲▲		
			在安全检查过程中故意刁难	▲▲		

	通报检查情况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监理单位	故意隐瞒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	▲▲▲	及时公布检查结果并限期整改；对整改结果进行复查并备案。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
			未及时督促施工单位消除安全隐患	▲▲		
	复检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监理单位	复检流于形式	▲▲	完善复检工作程序，督促监理单位进行复查，审核复查记录。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
			对施工单位整改不到位的，帮其隐瞒过关	▲▲▲		
工期控制	开工报告审批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	开工报告未及时批准	▲	严格按施工管理程序执行，及时批准开工报告。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
			不具备条件擅自批准开工	▲		
	工程进度计划审核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监理单位	未审核进度计划	▲	严格按施工组织设计对进度计划进行审核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
			批准不合理的进度计划	▲		
	工期计划落实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监理单位	未定期检查进度计划的执行情况	▲	建立进度计划检查制度并落实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

	工期签证办理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监理单位	随意办理工期签证	▲▲	做好工期索赔或反索赔的证据积累与收集保存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
	竣工报告审核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监理单位	接受资料不齐全的竣工报告	▲	应按规定建立符合要求的竣工资料清单，并对照查验竣工报告。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
变更控制	变更申请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	擅自变更项目规模、内容、标准	▲▲▲	建立变更审批机制；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施工；严禁相关责任人干预工程建设，随意提出变更；在设计合同条款中增加对图纸质量的索赔条款。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
			串通通过变更为利益相关单位谋取不正当利益	▲▲▲		
			默许或串通施工单位，为利益相关单位谋取不正当利益	▲▲▲		
	决策审批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	不按程序和权限审批变更	▲▲▲	建立变更审批会签制度，集体研究决定；严格按变更审签程序执行；加强现场监督管理，杜绝未批准先实施行为。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
			在变更审批之前，默许实施变更造成既成事实	▲▲▲		
			不及时审批变更，造成工期延误和资源浪费	▲▲▲		

资金管理	年度投资计划编制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审计处、财务处、代建单位、财务监理	未及时编制或据实编制投资计划	▲▲	按实际需求编制投资计划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审计处、财务处、代建单位、财务监理跟踪审计
	项目预算下达		未落实或挪用、挤占项目资金	▲▲▲	建立专用账户，专款专用	
	支付申请		授意施工、监理单位超进度申请进度款	▲▲▲	建立审计跟踪制度	
	支付审批		未按合同或形象进度审核支付申请	▲▲▲	制定资金拨付审批制度，明确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对建设项目实行全过程跟踪审计	
			批准手续不完备的支付申请	▲▲▲		
			有意拖延审批时间	▲▲▲		
			审核不严谨，未核减应扣减款项，造成资金超付	▲▲▲		
	资金拨付		有意拖延支付	▲▲▲	制定财务内控制度，明确财务人员岗位职责，建立财务人员相互制约机制	
			未经审批提前支付	▲▲▲		
竣工验收	验收申请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	接受不具备验收条件的申请		实行逐级监督机制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
			有意拖延具备验收条件的申请			
	资料审查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监理单位	不严格要求监理单位审查竣工资料	▲	严格按照《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审查竣工资料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

	竣工验收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	未按规定组织验收	▲▲	严格执行验收程序；邀请各方责任主体参加；全面检查实体质量；特种工程(设备)建立专家验收制度；各方责任主体发表验收意见，落实相关责任。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
			规避工程缺陷、隐瞒未完工内容、降低验收标准	▲▲		
	竣工备案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	以违规手段获取竣工备案文件		依法依规办理竣工备案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
决算审计	工程结算编制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财务监理、施工单位	未及时督促施工企业编制工程结算		建立内控复核制度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代建单位、财务监理
			未严格审核结算资料的完整性和真实性			
	工程结算审计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审计处、财务处、代建单位、财务监理	未按规定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咨询机构审计	▲	完善审计咨询机构遴选机制；强化审计监督过程。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审计处、财务处、代建单位、财务监理
			未按时完成审计工作			
		对审计过程监管不到位，导致“串审”	▲▲			
			未按合同约定严格审核结算造价	▲		

	竣工财务决算编制	审计处、 财务处、 财务监理	不及时办理竣工决算	▲ ▲	规范竣工决算编制程序；明确财务人员职责。	审计处、财务处、 财务监理
			内控制度、立项批复、招投标资料、项目合同、财务支付凭证等财务决算资料不完整	▲ ▲		
			编制虚假决算报表	▲ ▲ ▲		
	竣工财务决算审计	审计处、 财务处、 财务监理	未按规定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咨询机构审计		完善审计咨询机构遴选机制	审计处、财务处、 财务监理
			未及时向审计机构提供完整的审计资料			
资产交付	竣工财务决算报批	财务处、 审计处	未及时编制竣工财务决算		严格执行《关于加强建设项目工程预算、结算竣工决算审查管理工作的通知》《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关于国家建设项目竣工决算审计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	财务处、审计处
			学校委托其它单位编制的项目竣工财务决算，未经学校确认或确认后未送中介机构审计			
			项目竣工财务决算报批前未委托有资质的中介机构对项目竣工财务决算进行审计；或重要建设项目由学校自行委托审计			
			项目竣工财务决算未报批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项目投资调整幅度超出国家规定范围未获批准		严格执行《上海市市级建设财力项目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	浦东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固定资产移交		财务处、后勤处、资产处	项目竣工财务决算获批后未及时处理固定资产移交手续		严格执行《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及事业单位所办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	财务处、后勤处、资产处
		财务处、后勤处、资产处	项目固定资产移交完成前，项目负责人或决算编报负责人已调离	▲		
		财务处、后勤处、资产处	已移交固定资产未及时按有关规定组织申报国有资产产权登记			

说明：针对不同的廉政风险点进行分析，根据权力的重要程度、权力行使的频率、自由裁量权的大小、腐败现象发生的概率及危害程度等因素，将廉政风险分为“高”、“中”、“低”三个等级，分别用“▲▲▲”“▲▲”“▲”进行标示，未标示的，为一般风险。根据风险类别的不同制定了相关的防控措施。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院长办公室

2021年6月4日印发
